

#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公示表

资产占有单位名称: 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项目名称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评估范围	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	2021年12月31日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最终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作为评估报告使用结果。			
经济行为批准文件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议纪要》（第13次11-5号）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名称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师姓名及资格证编号	郭旭强	11200126	游新会	11180134
评估机构选聘方式	公开差额选聘			
评估报告书摘要	<p>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公认原则，对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涉及的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执行评估业务，对其在2021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评估报告主要内容摘要如下：</p> <p>一、经济行为：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因此委托本公司对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p> <p>二、评估目的：是为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涉及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提供参考依据。</p> <p>三、评估对象：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p> <p>四、评估范围：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p> <p>五、价值类型：市场价值。</p> <p>六、评估基准：2021年12月31日。</p> <p>七、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p> <p>八、评估结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评估人员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为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18.93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423.97万元，增值额为5.04万元，增值率0.36%。</p>			
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	<p>（一）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是反映委托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发生变化等假设前提下，于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下的价值。</p> <p>（二）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p> <p>（三）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p>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6,557.90	6,557.90	-	0.00
长期投资	-	-	-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	7.15	12.19	5.04	70.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3.33	4.71	1.38	41.44%
电子设备	1.44	0.39	-1.05	-72.92%
运输设备	2.38	7.09	4.71	197.90%
无形资产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矿权等	-	-	-	
专利等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80	53.80	-	
资产总计	6,618.85	6,623.89	5.04	0.08%
流动负债	3.28	3.28	-	
非流动负债	5,196.64	5,196.64	-	
负债总计	5,199.92	5,199.92	-	
净资产	1,418.93	1,423.97	5.04	0.36%
公示时间	2022年7月11日 ----- 2022年7月15日			
公示地点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员工反映的问题及处理意见（包括采取的措施等）				
资产占有单位签章：		资产占有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签章：		
产权持有单位（经济行为相关方）签章：		产权持有单位（经济行为相关方）纪检监察部门签章：		
<p>资产评估委托单位公示结果承诺：</p> <p>1、已按照规定程序和内容进行了公示；</p> <p>2、公示异议情况已逐一落实，现无异议。</p> <p>我们将承担以上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及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产评估委托单位项目主管部门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产评估委托单位项目部门负责人签字：</p>				

资产占有单位项目负责部门电话：0379-64949273，联系人：邓继红

资产占有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电话：0379-64949223，联系人：翟恬恬

所出资企业(板块公司)项目主管部门电话:0871-63139917，联系人：刘睿娟